

证券代码：430752

证券简称：索泰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1日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6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6人，其中董事刘旻慧、周志佐由代理人张大刚代表出席表决，董事刘晨曦由代理人吴翔宇代表出席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大刚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投资成立天门索羿发展有限公司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天门索羿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完成工商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100%

的股权。该公司将主要负责天门市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等业务。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索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向无锡市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增加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索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向无锡市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 1000 万元的借款，无锡市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委托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进行放款，贷款期限为 6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子公司无锡索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无锡市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索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向无锡市科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 1000 万元的借款，期限为 6 个月，预计开始时间 2017 年 8 月 28 日，结束时间 2018 年 2 月 27 日，具体时间以实际银行放款时间为准。由公司为子公司无锡索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温州忠天电力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提供担保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子公司温州忠天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忠天”）与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电站抵押合同》，以标的物“温州市机关大楼 2MWP 屋顶光伏电站系列及光伏组件”直接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公司为温州忠天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加快公司发展步伐，实施公司新的发展战略，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1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大刚、刘旻慧拟采取股份回购措施，对未出席会议、弃权或异议股东（发起人除外）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1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2）批准、签署、递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3）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1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以上第 2、3、4、5、6、7 项议案将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方案》

（二）《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索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日